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履职能力建设专项

项目概况		该专项经费用于保障中心履行全省港航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各项职责，有效开展港航经济运行分析、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检查、技术规范研究、航道养护工作核查、重点港口工程建设跟踪监测、党风廉政建设及新闻宣传等活动。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87.55%	2.6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成本	经济成本	培训人均经费	≤550人/天	5		550.00人/天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宣传活动次数	≥2次	3		3.00次	3
		安全专项检查次数	≥1次	3		1.00次	3
		行业统计管理	≥11次	3		11.00次	3
		重点港口工程建设跟踪监测	≥2次	3		2.00次	3
		航道工程建设综合检查	≥2次	3		2.00次	3
		锚泊调度监督检查次数	≥2次	3		4.00次	3
	质量指标	行政审批前符合性技术审查及时性	=100%	4		100.00%	4
办公运行保障率		≥99%	3		100.00%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全省航道安全平稳运行	按期完成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有序推进港口工程建设	按期完成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有序推进航道重点工程建设	按期完成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提升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总计				100			99.6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p>2023年，厅港航中心服务全省港航事业高质量发展，突出重点，攻坚克难，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一）积极谋划绘就港航蓝图新篇。一是更高站位谋划。报请印发加快打造更具特色的“水运江苏”的意见，制定“水运江苏”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提请批复《江苏省干线航道网规划（2023—2035年）》，积极协调将宿连航道、南通港疏港航道等12条约1016公里航道纳入全国港口与航道布局规划。二是深入破解难题。制定《2023—2030年我省干线航道建设资金筹措方案》，探索航道建设“拨改投”改革，编制印发《江苏省内河船舶维修保障点布局方案》。三是高效服务发展。全年办结港口岸线、安全条件、初步设计、航评、船闸运行方案、航道施工图设计符合性审查共计124件，有力服务滨海绿色能源产业港等重大项目建设。（二）加快节奏推进水运工程建设。2023年，全省完成水运建设投资260.2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43.0%，同比增长34.8%，增幅位居“公铁水空”首位。一是干线航道加快提档升级。2023年，全省完成航道建设投资84.7亿元，同比增长88.4%，完成年度计划的141.2%。2023年全省新增三级及以上干线航道88公里，建成桥梁30座，船闸3座。磨涧河等3条全省首批通港达园内河运输支线航道集中开工。京杭运河绿色现代航运综合整治工程、芜申线溧阳城区段、连申线灌河至黄响河段航道整治工程等扎实推进。交通强国建设“打造运河绿色文化带”试点通过验收，魏村枢纽扩容改建工程、宿连航道一期工程军屯河枢纽和沭新河南船闸建成完工，锡北线、丹金溧漕河丹阳段等5个航道整治工程（含2个尾留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二是港口建设投资保持高位。2023年，全省完成港口建设投资175.5亿元，同比增长18.5%，完成年度计划的143.9%。全省60个重点港口项目全面推进，连云港港30万吨级航道二期工程、南通港三夹沙南航道工程实现竣工，连云港港40万吨矿石码头、苏州港张家港港区东沙作业区进港航道等试运行。江阴危险品及海轮锚地建成投用，连云港港徐圩港区30万吨级原油码头、淮安市市区港区新港作业区三期工程等加快推进。三是航道养护高标准实施。2023年安排重点任务75项，开工改造淮阴二线船闸，完成宝应、丹金、海安等7个船闸大修。加强养护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加强航道建设养护资金使用监督，开展航道建养审计规范化研究与各市养护资金执行审计；《江苏省航道养护管理办法》《江苏省内河航标管理办法》即将印发实施。（三）聚焦质效提升运行服务水平。一是港口运行稳定增长。2023年全省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35.1亿吨，同比增长8.3%，外贸吞吐量6.2亿吨，同比增长12.1%。全省沿江锚地核准锚泊申请36710艘次，核准率同比上升3.4%。二是航闸运行惠企便民。落实优惠政策，2023年全省交通船闸货物通过量24.0亿吨，同比增长3.1%；减免船舶过闸费3.65亿元，同比增长8.6%，其中减免集装箱船舶8181.2万元，同比增长47.3%。建成“1+4”省市航网运行中心，印制《江苏省水运地图册》。三是安全生产不断强化。开展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巩固提升年行动，完成水下水下地形扫测和200公里繁忙航段疏浚，清除水下碍航物和淤泥400万方，保持全省干线航道安全畅通。（四）突出重点引领绿色智慧赋能。一是绿色发展取得新成绩。深入推进绿色港口建设，发布《绿色港口评价指标体系》省地方标准，完成2020年星级绿色港口复评，开展2023年绿色港口等级认定。二是减污降碳翻开新篇章。联合印发《江苏省长江水域危化品洗舱站运营补助办法（试行）》，指导洗舱站联盟召开2023年洗舱工作会议。三是智慧赋能迈出新步伐。全面建成京杭运河江苏段、淮河出海航道等干线航道智能感知设施，累计建成约1000公里。新建1145公里内河电子航道图，全省约4000公里三级以上干线航道实现电子航道图全覆盖。印发内河航道信息化工程建设方案编制指南。（五）高举旗帜强化党建引领发展。一是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面完成62项具体任务。二是推进党建业务联学共建。建立省市“联学共建”机制，与淮安、连云港、泰州等市港航中心党委联动开展“伟人故里寻初心 共话信仰践使命”“感悟‘守岛’精神 汲取榜样力量”等主题党日活动。三是常抓干部队伍强基固本。印发《江苏港航现代化人才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举办全省航道所（站）长、航道技术工种等培训班，举办2023年全省交通航闸安全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参加2023年全国交通行业职业技能竞赛。</p>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京杭运河绿色现代航运综合整治工程江南段

项目概况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主要用于：1、建设京杭运河运行调度与监测服务系统，拟包括干线船闸运行调度、航网运行监测管理、通航数据分析决策、港航公共信息服务等子系统；2、建设港口综合信息系统，以信和管理为主线，拟整合岸线资源、经营管理、船舶进出港报告等数据，实现港口管理的综合化；3、构建港航数据中台实现全省港航数据资源的统一管理与应用服务；4、补充采集苏南段电子航道图基本数据拟深化电子航道图在航道运行监测、管理和公共服务应用等。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其他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63.57%	1.91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京杭运河标准化船型设计完成数量	=4种	5		4.00种	5
质量指标		施工图设计报批通过率	=100%	5		100.00%	5	
时效指标		京杭运河智能养护巡查系统设计完成率	≥80%	5			100.00%	5
		京杭运河运行调度与监测系统开发完成率	≥80%	5			80.00%	5
		京杭运河船舶导航服务覆盖率	=100%	5			100.00%	5
		江苏内河导航系统开发完成率	=100%	5			100.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京杭运河船舶通行效率	提升	15			达成预期目标	15
	社会效益	运河船舶过闸运调和监督服务能力	提升	15			达成预期目标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升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总计				100				98.91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p>一是完成内河船舶导航系统开发工作，该系统是国内第一个基于智能手机的内河水上海上导航系统，集北斗高精度导航、水上交通预警和综合便捷服务于一体，可以一键规划行程、一屏汇聚数据、一图感知风险，可大幅提升内河航运的安全性、便捷性、可靠性。船民只需在手机上安装船舶导航APP，即可免费享受水上导航服务。二是为更好为全省内河船舶提供水上导航服务，进一步提升内河航运服务水平，在船舶导航系统基础上，在京杭运河沿线增加三维仿真导航为船舶提供形象、直观的导航服务，并开放部分航道运行监测数据（视频监控、水文、气象等）推动船舶由依靠经验航行向依靠电子航道图智慧航行转变。该系统目前总下载量约11.5万次，日均在线活跃用户数约1000人次，约占每日在航船舶数量的七分之一。三是完成京杭运河智能感知巡查系统的施工图（含图纸及预算），明确了系统总体构架、主要性能指标、技术方案、投资预算等，为京杭运河智能感知巡查系统的开发提供支撑，有助于加快推进智慧港航建设，提升航道信息化基础设施投资效益，提升航道外场感知设施综合利用率，推动全省航道养护巡查降本增效。四是已完成港口综合信息系统需求调研、报监，概要、详细设计编制、评审，安全等级保护备案等工作，基本完成系统功能开发，正在根据有关要求进一步优化，该系统将传统港口要素与现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推进港口管理智慧化转型。五是完成运行调度与监测系统运行调度、航网监测、公共服务、决策分析、信用管理等子模块开发，整合原“便捷过闸”APP功能并研发“船讯通”APP，进一步完善和拓展服务，提升船民满意度。2023年12月初，系统上线试运行。目前已完成10市共计28个交通运输船闸的系统推广应用工作，培训航闸工作人员565人次，开放闸次31503次，调度船舶169206艘次。六是完成省级港航运行中心工程建设，目前已试运行，可实现干线航道网可测、可视、可控、可调度，打造成为服务大局的工作前台、快速反应的应急平台、联系基层的服务总台。七是完成京杭运河海河联运集装箱船、干散货船舶型标准化研究项目，以及京杭运河绿色现代航运综合整治工程（江南段）项目勘察设计、咨询服务、环评服务，目前环评、初步设计已获批复。</p>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3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信息化运维经费

项目概况		网络和信息化设备维护服务、内控系统维护、联网收费与便捷过闸等重要信息系统年度运维服务、电路租赁、信息系统等保测评、财务软件维护等项目的机房基础信息化环境技术性保障，设备日常管理、虚拟化平台管理、数据管理、计算机网络和终端的维护、故障处理和网络安全事务的技术处置；相关应用系统运行保障包括日常巡检、运行监测、故障处理、缺陷排查及修复、数据库维护等运行监测技术服务；国家及省重要活动、节假日期间的系统运维值班；面向服务对象和全省港航用户的系统使用咨询、技术支持、数据统计分析服务等。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安全和信息系统巡检	≥4次	10		8次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保障率	≥99%	10		99%	1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响应时间	≤2小时	10	全年每发生一次系统故障相应时间超过2小时,扣1分,扣完为止。	2.05小时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联网收费、便捷过闸系统运行	稳定	30		达成预期目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户满意度	提升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总计				100			9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2023年,中心对联网收费系统、江苏港航内控信息系统、公共信息服务采集信息系统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共3次,验证被测网络是否具备相应等级的安全防护能力,提出安全问题处置建议,出具《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3份,进一步强化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提升网络安全防护水平,全年未发生网络安全事件。全年安排人员驻场办公并提供7*24小时运维服务保障,确保出现故障及时修复,在过闸登记、手机支付、待闸查询、APP稳定性和易用性等方面提供技术保障,让船员享受优质便捷的信息化服务,有效保障全省航闸运行畅通。全年开展网络安全和信息系统巡检8次,有效保障中心日常办公所需的网络和信息化设备及内控系统正常运转,强化系统运行监测及故障处置能力,提升办公效率。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